

# 祝大漁旗著色暨創作繪畫競賽簡章

## 徵件主題

新船下水時以大漁旗代表親友的祝福，掛滿新船船身祈求豐收、漁民也能平安歸來。此次競賽為全國漁民節系列活動，藉此祝福全國漁民出海皆能順風歸來、滿載豐收。

## 重要時程

1. 徵件時間：即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
2. 評選：2024 年 6 月 11 日至 6 月 14 日
3. 得獎作品公告：2024 年 7 月於本會粉絲專頁公告
4. 頒獎典禮：時間、地點待定，將詳載於獲獎通知簡訊

## 參賽對象

1. 著色類(均以個人身分參賽)
  - 幼兒組：6 歲(含)以下，且須具備臺灣國籍或具有在臺居留證明者。
  - 國小組：就讀公私立國民小學在籍學生，且須具備臺灣國籍或具有在臺居留證明者。
  - 國中組：就讀公私立國民中學在籍學生，且須具備臺灣國籍或具有在臺居留證明者。
2. 創作類(團體參賽至多 3 人，至少 1 人)
  - 高中職組：就讀公私立高中職在籍學生，且須具備臺灣國籍或具有在臺居留證明者。
  - 社會人士組：具備臺灣國籍或具有在臺居留證明者。

## 報名及繳件方式

1. 著色類：底稿畫紙請至指定農、漁會領取(<https://reurl.cc/A4Wj73>)，亦可以學校名義向基隆區漁會索取。
2. 創作類：自行使用 4K(393\*545mm)圖畫紙，橫式創作。
3. 報名表(附表一)自行列印後黏貼於作品背面左下角。
4. 參賽作品一律採掛號郵寄，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請於 113 年 5 月 31(五)前郵寄至基隆市中正區環港街 5 號基隆區漁會，郵件請註明「祝大漁旗繪畫競賽 承辦小組收」。

## 作品規格

1. 橫式 4K(545\*393mm)圖畫紙。
2. 競賽作品不限創作工具惟不得使用電腦繪圖，以平面創作為限。
3. 作品不須裝裱。

## 獎項獎勵

1. 著色類
  - 幼兒組：冠軍獎金 1,000 元共 1 名；亞軍獎金 800 元共 1 名；季軍獎金 500 元共 1 名；  
優選獎狀乙紙共 10 名。
  - 國小組：冠軍獎金 2,000 元共 1 名；亞軍獎金 1,500 元共 1 名；季軍獎金 1,000 元共 1 名；  
優選獎狀乙紙共 10 名。

國中組：冠軍獎金 2,000 元共 1 名；亞軍獎金 1,500 元共 1 名；季軍獎金 1,000 元共 1 名；優選獎狀乙紙共 10 名。

## 2. 創作類

高中職組：冠軍獎金 18,000 元共 1 名；亞軍獎金 5,000 元共 1 名；季軍獎金 3,000 元共 1 名；優選獎狀乙紙共 10 名。

社會人士組：冠軍獎金 18,000 元共 1 名；亞軍獎金 5,000 元共 1 名；季軍獎金 3,000 元共 1 名；優選獎狀乙紙共 10 名。

## 參賽須知

1. 參賽作品每人限以乙幅參加，發現重複者由主辦單位擇一刪除，如有臨摹或他人加筆均不予評選。
2. 作品上不可標著任何作者相關可辨識資訊，如作者肖像、姓名、品牌圖示等。
3. 所有參賽作品均不退件；參賽作品之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自投稿參賽日起完全讓與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有權公開發表、公開展示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口述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演出、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出租、散布、發行、改作成衍生著作或編輯成編輯著作等一切著作財產權之使用權利。作品之著作權利讓與後，主辦單位得視需要對本著作內容加以潤、飾、增、刪並得省略姓名表示，由主辦單位取得全部權利。
4. 得獎作品如有偽冒、抄襲、代筆或經檢舉曾參加任何公開繪畫比賽得獎或展出，查證屬實，一律取消資格，獎位不遞補。已領取獎項者，主辦單位得追回原獎項。其違反著作權法令部分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，由參賽者自負完全法律責任。
5. 凡參賽之作品，因郵寄途中或不可抗拒災變造成之損失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責。
6. 評審得視各組別之實際參賽作品水準，以「從缺」、「刪除名額」或「增加名額」方式彈性調整各組別之獎項名額。
7. 本活動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列報所得，如為「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」，年度累積總額若超過新臺幣 1,000 元者，將列入個人年度所得計算。惟如為「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」，主辦單位將依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之規定，按所得之 20%扣繳稅款，並向該管稽徵機關辦理扣繳申報。若前述稅法規定如有更新或變動者，依修正後規定辦理。
8. 主辦單位保有所有相關活動最終解釋權及活動修改、變更或取消之權利。
9. 凡投件之參賽者視同遵守本活動辦法規定，其他未盡事項，請以「基隆區漁會」Facebook 粉絲專頁最新公告為準。

### 得獎公告與流程

1. 預計於 113 年 7 月份於「基隆區漁會」Facebook 粉絲專頁公告獲獎名單，並寄發簡訊通知得獎人。
2. 頒獎典禮詳細時間、地點將詳載於獲獎通知簡訊。
3. 領取獎金者，除填寫領據外，應檢附本人身分證件或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明文件，如不符參賽資格則取消該獎項由後遞補。無法到場接受頒獎者將採用匯款方式處理，需扣匯費新台幣 30 元，於得獎者提供匯款資料始為受理。得獎者請於 113 年 9 月 31 日前，配合完成各項獎項領取，逾期者視為棄權。

## 祝大漁旗著色暨創作繪畫競賽

作者姓名		
連絡電話		
聯絡地址		
就讀學校/年班		
參賽組別	著色類	創作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兒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人士組
同意遵守本次活動參賽須知學生簽名： (未滿 18 歲者由法定代理人同意簽名)		